

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A类

关于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TA00385号提案的 答 复

金朋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提案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“一号工程”抓紧抓实。现结合您提出的工作建议，就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报。

一、高位统筹，解放思想，凝聚全市力量创新攻坚

市委调整书记、市长任双主任的优化营商环境委员会，连续三年高规格召开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，凝聚起贯通联动、齐抓共管强大合力。市四大班子领导统筹疫情防控与优化营商环境，分组包片，带队深入各县(市、区)和各级开发区，开展点对点入企服务，帮扶市场主体健康发展。市纪委启动“营商环境提升年”活动，开展“清单监督护航提升战略落实”“清风助力护航重点项目落地”“清障亮剑护航新风正气充盈”“三

清三护”等行动，精准护航营商环境优化提升。市人大对《山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询问，并进行满意度测评。进一步推动《山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的贯彻实施，推动解决影响营商环境优化的具体问题。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力量，建立“营商环境监督专员制度”，在全市范围内选聘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等30名营商环境监督专员参与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，架起政企沟通连心桥，推动实现企业诉求“零距离”。

二、完善机制，规范行为，推动落实包容审慎监管

一是加强领导，建立机制。全市市场监管部门推动省市县分级成立领导小组，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指导，完善监管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，规范实施部门联合抽查，实现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、常态化，不断提升综合监管效能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。二是打牢基础，规范检查。完善各领域行政执法裁量基准，规范裁量方式、条件、范围、种类、幅度和期限，先后出台《部门联合抽查工作细则》，汇编市场监管领域《抽查工作细则和指引》，持续推动全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走深走实、提质增效。三是制定计划，组织实施。先后制定《2020年—2022年部门联合抽查计划》，分别开展部门联合抽查110余次、240余次、340余次，加快推进跨部门、跨区域、跨层级业务协同，进一步避免了多头执法、重

复检查。在12个领域对280个事项实施“包容免罚”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深化包容审慎监管。

三、加大宣传，强化问责，营造营商环境浓厚氛围

加强宣传力度。大力宣传我市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、进展成效和经验做法，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的监督作用，线上线下相结合，全方面、立体化加大宣传力度。市场主体倍增工作专班实行督帮一体、督改同步，深入基层、企业、一线宣讲解读政策30多场，扩大市场主体对政策的知晓度，受益市场主体3000多户。全年编发专题通报12期，形成督导报告12期、分析评估报告8期。山西卫视新闻评论栏目《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透视》，以《创新创优营商环境 晋城如何提速？》为题作了近20分钟的专题推介。对促进营商环境的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大张旗鼓宣传报道，对破坏营商环境的人和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。**加大问责力度。**市纪委监委在2023年将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政治监督，聚焦重点领域突出问题，严肃查处不担当、不作为、慢作为、假作为、乱作为的人和事，对群众和经营主体反映强烈的问题线索严查严办，持续释放对营商环境问题零容忍的鲜明信号。营造人人、事事、时时、处处都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。

感谢您对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

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: 
承办人: 李冠平
联系电话: 03562218639

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3年7月21日

